

清 远 市 卫 生 健 康 局

关于做好社会捐赠我市支援湖北医疗队 队员慰问金发放管理工作的通知

有关（市、区）卫生健康局、市人民医院、市中医院、市妇幼保健院：

近日，我局已将清远市红十字会转来的清远市源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、广东华农温氏畜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清新分公司全体员工捐赠的资金，分别拨付至有关单位账户，用于给截止 2020 年 3 月 1 日前清远市支援湖北医疗队队员发放慰问金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发放标准及范围

清远市源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城市花园）捐赠的 62 万元，按捐赠单位的意愿按清远市支援湖北医疗队队员 62 人，每人 1 万元的标准发放。广东华农温氏畜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清新分公司全体员工捐赠的 22877.23 元，由清远市支援湖北医疗队队员 62 人平均分配，每人 369 元（为平衡数据，清远市人民医院少 0.77 元）。

二、资金管理要求

请各受赠单位区分资金来源，将受赠资金有关财务票

据、发放情况统计表（加盖公章）的电子版和扫描件一并发送至市局财务科邮箱 qywsjjck@163.com。各受赠单位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，及时发放慰问金，做好受赠资金的会计核算，加强受赠资金的使用管理，依法公开受赠资金的使用、管理情况。

联系人：曾博学（3362043）

- 附件：1、清远市源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城市花园）
捐赠市驰援湖北医疗队队员每人1万元资金
分配表
- 2、广东华农温氏畜牧业股份有限公司清新分公司
全体员工捐赠市援助湖北医疗队资金分配表
- 3、社会捐赠资金发放情况统计表



抄送：清远市红十字会

校对：财务科 曾博学